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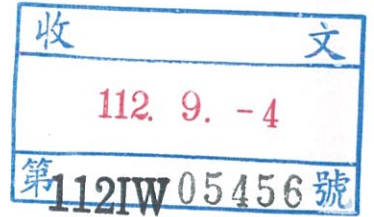
國立屏東大學 函

地址：900391屏東市民生路4-18號
聯絡人：邱怡廷 (08)7663800#32001
電子郵件：blting@mail.nptu.edu.tw

受文者：元智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9月1日
發文字號：屏大管理字第112350065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徵稿海報2.pdf、國立屏東大學管理類學報徵稿要點.pdf
(112HE01352_1_01143625430.pdf、112HE01352_2_01143625430.pdf)



主旨：本校管理學院「管理類學報」徵稿，敬請惠予公告並鼓勵
貴校師生踴躍投稿，請查照。



說明：

- 一、本校管理學院管理類學報(以下簡稱本學報)以促進管理領域相關研究為目的，舉凡人力資源管理、組織理論、策略管理、行銷管理、財務金融、會計稅務、不動產管理、休閒事業經營、國際企業管理、生產與作業管理、大數據分析與應用、經濟理論與實證等管理相關議題之論文，均為本學報徵稿對象。
- 二、徵稿對象為國內外教師、研究生及專家學者尚未以任何形式出版或在其他刊物發表之學術論著。全年接受投稿，歡迎惠賜有關管理領域相關論文，每年12月出版一期。
- 三、投稿方式：請進入本校管理類學報投稿系統(網址 <http://journal.nptu.edu.tw/ccm>)依路徑註明類別，依程序完成投稿事宜，投稿者稿件請自備副本，本學報一概不退還稿件。
- 四、檢附本校「管理類學報徵稿要點」1份。稿件格式請詳見該



徵稿要點，投稿後將依本學報之規範進行「格式審查」，
如不符者將退回修正。

正本：各公私立大專校院

副本：本校管理學院

2023/09/01
14:39:54
文章
交換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執行



裝



訂

線

國立屏東大學學報
管理類

強力徵稿

全年徵稿
隨到隨審

徵稿類型 ▶▶▶▶

管理領域相關學術論文或個案研究，舉凡人力資源管理、組織理論、策略管理、行銷管理、財務金融、會計稅務、不動產管理、休閒事業經營、國際企業管理、生產與作業管理、大數據分析與應用、經濟理論與實證等管理相關議題。

徵稿對象 ▶▶▶▶

國內外教師、研究生及專家學者尚未以任何形式出版或在其他刊物發表之學術論著。

投稿方式 ▶▶▶▶

管理類學報投稿系統

網址 <http://journal.nptu.edu.tw/ccm>



國立屏東大學
National Pingtung University



管理學院
College of Management

國立屏東大學管理類學報徵稿要點

104年9月9日管理學院104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院務會議通過

105年5月4日管理學院104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111年2月21日管理學院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院務會議通過

- 一、本校為提升研究風氣，加強學術交流，依本校學報發行辦法規定，訂定本校學報管理類學報（以下簡稱本學報）徵稿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本學報為純學術性刊物，徵稿對象為校內外教師、研究生及專家學者尚未以任何形式出版或在其他刊物發表之學術論著。
- 三、本學報每年於十二月出版一期，投稿時請進入本校學報投稿系統(網址 <http://journal.nptu.edu.tw/ccm>)依路徑註明類別，依程序完成投稿事宜，投稿者稿件請自備副本，本學報一概不退還稿件。
- 四、本學報另設編輯委員會，辦理審稿事宜。
- 五、每篇文稿字數以二萬字為限（含中英文摘要、附件及非文字之插圖、表格、譜例），並附中、英文摘要，中文摘要五百字以內，英文摘要三百字以內，中英文關鍵詞以五個為限；並請在原有中文文獻之外逐筆增加英譯（語譯）。
- 六、投稿之論文，須依據本校學報管理類學報撰稿原則撰寫。稿件中英文不拘，須加標點符號，並附中英文標題及中英文摘要；以A4規格之白紙電腦橫排打字。
- 七、本學報採匿名審查制度，先進行形式審查，再由本學報編輯委員會聘請校內外相關領域學者、專家擔任審查工作，稿件刊登期別由編委會視編輯需要決定刊登之期數。
- 八、凡一稿多投或於外審階段提出撤稿要求者（含已接受刊登或修正後刊登者），本學報二年內將不接受該篇文章所有作者之稿件。
- 九、經本學報錄用之論文，將以紙本、光碟片及網路出版方式發行，請作者填妥「學報作者聲明暨著作權讓與書」寄回本學報編輯委員會，俾利後續各項流通及推廣。
- 十、來稿如經採用，均以原作者本名（含中英文姓名）發表，且不得更換作者姓名，刊印時之校樣一律由作者自行校對，出版後如有任何謬誤，由原作者負責。
- 十一、來稿經刊載後，每篇贈送光碟片一片，不另致稿酬。
- 十二、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悉依本校學報發行辦法及相關規定辦理。
- 十三、本要點經本學院院務會議通過，並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本規章負責單位：管理學院

